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恒邦股份，证券代码：002237）将于 2019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2. 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与相关各方继续推进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并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双方已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
3.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4. 若本次协议转让最终完成，将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5.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集团”）通知，恒邦集团正在筹划股权转让事项，涉及公司 29.99%的股份，可能构成公司控股权变更，本次交易对手方为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的国有控股企业；本事项涉及有权部门事前审批。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恒邦股份，证券代码：002237）于 2019 年 3 月 4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一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甲乙双方于 3 月 4 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乙方同意依法将其所持上市公

司合计 273,028,9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协议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按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条件受让乙方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273,028,960 股股份并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转让价格为每股 10.90 元，转让总价合计为人民币 2,976,015,664 元（含税）。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恒邦股份，证券代码：002237）自 2019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4 日